

# 河南农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文件

院教〔2021〕5号

## 关于印发《河南农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成人高等教育毕业资格审查工作制度》的通知

各科室，各校外教学点：

《河南农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成人高等教育毕业资格审查工作制度》已经院党支部会议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河南农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1年9月3日



# 河南农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成人高等教育毕业资格审查工作制度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成人高等教育学历证书发放和学历电子注册工作的通知》(教办学〔2021〕155号)精神,结合实际,制定本制度。

## 一、工作原则

坚持公开审查、集体审查、“谁主管、谁签字、谁负责”原则。

## 二、审查对象

所有正常学制内当年当次(1月或7月)应毕业的学生,以及所有最长学习年限内的延期毕业学生。

## 三、审查内容

### (一) 身份核验

以学信网学生数据为基础,做好前置学历、学籍异动审查,核查比对学生毕业照片与录取照片、入学照片、身份证照片。核查数据范围包括:当年应届毕业生和在最长学习年限内的往届延期毕业生。对身份存疑的学生,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做好有关处理工作。

核查完成后,形成当年应毕业数据基本信息。

该项审查工作由学籍科负责,于每年3月底(当年7月毕业生)或9月底(次年1月毕业生)前完成。

### (二) 学业成绩及毕业档案材料审核

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做好当年应毕业学生的学业成绩审核工

作，审核内容包括课程学习成绩、论文设计成绩、学士学位申请资格等。

根据毕业生档案建档要求及学籍档案存档要求，做好毕业档案材料审核和思想政治素质考察，主要依据为毕业生本人填写的《河南省成人高等教育毕业生毕业资格审查表》和校外教学点/校内生班主任填写的《河南农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生登记表》(简称“两表”)，以及校外教学点填写的《河南农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生成绩登记册》(简称“一册”)。

审查标准：完成人才培养计划，学业成绩全部合格符合毕业条件，且毕业档案材料齐全的，方具备毕业资格。

审查依据：学业成绩以教学管理平台数据为准，学士学位申请资格按学校授予成人学士学位实施细则要求进行，毕业档案材料以教学点或班主任提供的“两表”“一册”为准。

核查完成后，在学籍科提供的当年应毕业数据基本信息基础上，形成当年拟毕业数据基本信息。

该项审查工作由教务科负责，于每年5月31日前(7月毕业生)或11月30日前(次年1月毕业生)完成。

#### **四、上报备案**

当年拟毕业数据基本信息经学院集体研究后，形成毕业生资格审查报告，连同毕业数据基本信息一并报学校审批。之后，按照河南省教育厅备案审核要求，按时完成备案审核工作。

该项工作由学籍科牵头、教务科配合完成。

